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湘教科规办通〔2022〕3号

关于做好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组织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省属高校，各市州教育科学规划办，厅委直属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《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》（以下简称《申报公告》）的要求，2022年度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已经启动，并首次实行网上申报。请各单位严格按照《申报公告》要求，认真组织好

本年度课题遴选与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严格材料审核。各单位要按照《申报公告》要求，严格审查申报资格、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、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，并签署明确意见。尤其注意同年度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、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、湖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、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等，不得重复申报。同时，要加强对申报材料的审核，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规范性。对于不符合申报条件的，要及时通知申报单位进行修改或重新申报。对于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，并记入科研诚信档案。

咨政

湖南省限额申报 120 项，各单位向省教育科学规划办推荐不限额，由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纸质材料推荐初评。申报材料请在

咨政

咨政

咨政

纸质稿和电子稿由各委托管理机构统一报送至省教育科学规划

办,不接受个人或单位直接报送。省教育科学规划五年来初选材料时间:2022

